



*Blooming Soul*

李筱懿

著

# 在时光中 盛开的女子

知世故，而不世故。  
见过生活凌厉，依然内心向暖。

李筱懿

著

在时光中  
盛开的女子

*Blooming Soul*

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在时光中盛开的女子/李筱懿著. —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 2017  
ISBN 978-7-5321-6247-5

I. ①在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029737号

出品人: 陈 征  
责任编辑: 陈 蕾  
特约编辑: 何 娜  
孙 雯  
封面设计: 陈 章

书 名: 在时光中盛开的女子  
作 者: 李筱懿  
出 版: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 
地 址: 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 
发 行: 杭州果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
印 刷: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 
开 本: 880mm×1230mm 1/32  
印 张: 7.5  
插 页: 4  
字 数: 174千字  
印 次: 2017年2月第1版 2017年2月第1次印刷  
印 数: 1-110,000  
I S B N: 978-7-5321-6247-5 / I · 4985  
定 价: 36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联系021-64386496调换。

## 序：知世故，而不世故

谢谢你打开这本书。

实际上，在选封面照片时曾经争论激烈，设计师说：为什么是这张呢？我们拍了那么多照片，这张并不是最好看的，背景也算不上干净。

我央求她：你看，这张不是笑得很幸福吗？还特别有亲和力，背景虽然不像拍封面硬照那么整齐，甚至还有街道和汽车，可这难道不是最真实的生活吗？一定要清场拗出一个特别大片的造型？有点僵呢。

设计师是个善解人意的姑娘，她满足了我选这张照片的小心愿，开始操刀 PS 我的脸。

我又叫起来：拜托，千万不要把我的皱纹修掉。

是啊，写这篇序言的时候，我已经是 38 岁的女孩，哈哈，对，就是女孩，因为女孩是一种心态，与年龄无关，我们保持年轻的状态，但绝不装嫩。

所以，38 岁的姑娘哪能没有皱纹呢？千万不要把我笑起来眼角的细纹和鼻子边儿的笑纹修掉，这些纹路是我真实的一部分，既

是我的年龄也是我的年轮，代表着积累、经历、诚意和温度。

有阅历的女人，就像在时光中盛开的花。

从18岁写到现在，20年，我的语言风格变化很大，犹如彼时的身影追不上此时的心境。

18岁，我特别喜欢用浓烈的比喻、排比、段子这类技巧性很强的表达；现在，一切叙述都普普通通娓娓道来，谁没有见过生活的苍茫，何必说话那么用力呢？18岁，爱用感叹号、省略号之类特殊的符号表达不一样的心情，生怕不被别人理解；现在，满篇文章几乎除了逗号，就是句号，好像一个成年人的脸，心里的情绪不再需要被夸张的表情演绎，翻江倒海的内心戏未必用咆哮的方式表达，一个微笑已足够。

18岁，观点鲜明，语气毒辣，铁骨铮铮，气质卓然，生怕别人看不见我，总是搜肠刮肚想些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文字。

现在，温暖多了，倒不是害怕得罪谁，而是过日子确实有很多不得已，哪个中年人没有几段灰头土脸的往事、一些不堪回首的过去呢？宽容点挺好的。

18岁，喜欢对仗工整音律整齐，为了一个生僻炫酷的词绞尽脑汁，写出来之后恨不得满世界展览：请看我才华横溢。

现在，句式长短不对称有什么关系？音律不押韵有什么要紧？抑扬顿挫的节奏本身才是文字美和音律美的一部分，何必那么刻意呢？

18岁，喜欢用“最爱”、“太圆满”、“极好”这样极端的

形容词，好像不如此不足以表达情感蓬勃的张力。

现在，貌似外在都是浅浅的，深度在心里，一切不强求、皆可以，但我自有观点。

18岁，特别喜欢判断、下结论，什么都要三段式总结出中心思想。

现在，只是淡淡地说：我讲个故事给你听啊，对不对自己判断。

林夕曾说：

那时候，年轻得不甘寂寞，  
错把磨练当成折磨，  
对的人终于会来到，  
因为犯的错够多，  
总要为想爱的人不想活，  
才跟该爱的人生活。

所以，在今天你打开的这本书里，我写了很多自己掉过的“坑”、摔过的跤、做错的事和走错的路，很想温柔地提醒你：此处有诈，请绕道。

你现在困惑的，是我当时经历过的；你目前迷茫的，是我曾经思考过的，我不相信捷径，但我或许了解方法。

我也不想谈大道理，但希望你分享具体的解答和思路，陪你避开生活与职场可能遇到的问题，对爱人有软肋，向对手有盔甲，对友情深意重，也能避开对手的明枪暗箭，既凶狠，也温柔。

但我也同样明白，成长的定义是，亲自撞过南墙才知道疼。

所以，女人得体的举止、丰富的内心和智慧的头脑，从来不是一蹴而就，她们是时间的淬炼。

所以，一起抱团取暖吧，一起在时光中盛开，一起找到女人非常好的状态：

知世故，

而不世故。

见过生活凌厉，

依然内心向暖。

感谢设计师让我选了这张照片，并且没有修掉我的皱纹。

谢谢你，拿起了这本书。

李筱懿

2017年1月

# 目录

## 1. 时光是一场雕刻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把天聊死是一种怎样的感觉   | 002 |
| 比情商低更可怕的是话太多   | 007 |
| 请成为“优质心机女”     | 011 |
| 她把脾气调成静音，你却发了火 | 016 |
| 昂贵不是手表和包       | 021 |
| 你也爆发一个给我看看啊    | 027 |

## 2. 既 nice，也耐撕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请保持“优雅的狼性”      | 033 |
| 占小便宜吃大亏         | 038 |
| 既稳定又挣钱还不累的工作在哪儿 | 043 |
| 你是挣钱的姑娘，还是值钱的姑娘 | 049 |
| 可以努力生活，但请别满身戾气  | 054 |
| 既 nice，也耐撕      | 059 |

### 3. 爱情没有对错，只有取舍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不要和让你变丑的男人在一起     | 065 |
| 对她最有用的三句话         | 071 |
| 所有命运赠送的礼物，都暗中标着价格 | 075 |
| 她不是嫌你穷，她是嫌你猥琐     | 080 |
| 独立女性，不等于抢着埋单的姑娘   | 086 |
| 爸爸是妈妈最好的搭档        | 091 |
| 男人的一半是好人          | 095 |

### 4. 打不过的敌人，就是朋友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去靠近真正有才气的女人   | 101 |
| “闺蜜”怎样才能持久    | 106 |
| 我想红，有错吗       | 111 |
| 有几件大事真正值得女人计较 | 115 |
| 爱情究竟属于谁       | 121 |
| 打不过的敌人，就是朋友   | 126 |

### 5. 不完美，却依旧美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气质是比气场更高级的东西 | 132 |
| 温暖是恰到好处的火候   | 138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为什么不起眼的女人比闪瞎眼的女人过得好 | 143 |
| 长得好看究竟有什么用          | 148 |
| 一白遮三丑，腿长降四方         | 153 |
| 心在哪，人在哪，钱在哪         | 158 |

## 6. 爱，从来不是伤害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通透的女人不在错误的爱情里陶醉 | 164 |
| 其实你前男友过得挺好的     | 170 |
| 怎样在分手时证明自己是好姑娘  | 175 |
| 坚决吓跑你不喜欢的男人     | 180 |
| 律师眼里登对的爱情       | 185 |
| 那些不走心的情人节礼物     | 190 |

## 7. 学会把“事故”变成“故事”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谈感情伤钱           | 196 |
| 我从拼命三娘，变成缓释胶囊   | 202 |
| 怎样让身边的贵人愿意帮你    | 207 |
| 她为什么招人嫌         | 213 |
| 当女人遇上坏人         | 218 |
| 像男人一样思维，像女人一样行为 | 223 |

# 1. 时光是一场雕刻

还是不要做一个橙子，把自己榨干了汁就被人扔掉。

成为一棵橙子树吧，春华秋实，年年繁茂，阅历是她的年轮，时光是雕刻她的刀。刀锋有时温柔，有时锋利，经历过疼痛，才有现在好看的样子。

## 把天聊死是一种怎样的感觉

我是一个反射弧比较长的人，说好听点，叫稳重，说难听了，叫呆，比如，一群人说笑话，我总是那个压轴笑的，别人笑上半场，我笑下半场。不了解的人会觉得好像很有智慧很深思熟虑的样子，其实，我只是吃过大亏而已。

刚工作几个月，老板看我目光机灵好像沟通能力很强，经常带我出席一些公务场合，成年人对职场小朋友都很宽容，即便说错话也往往被原谅，直到有一次我聊天把天聊死了。

那天中午来了两位重要客人，其中一位还是我的校友，作为老板秘书和未来工作的对接人，我们四个人一起午餐。吃得正high，校友问我教我们现当代文学的是不是某某，我说是啊。她接着问：“他课上得怎么样？”

我觉得，是时候表现自己是一个有趣并且有观点的人了，于是blahblahblah滔滔不绝道：“他是一个好老师，但是太没趣，他的课一半人睡觉，一半人看小说，他还有个最诡的毛病，每一届都要挑全班最漂亮的女生读《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》，哈哈，怎么，你们认识？”

我嘹亮的“哈哈”还飘荡在饭桌上，她已经吐出几个字：

“他是我爸爸。”

我老板深深地看了我一眼，没说话；校友的同伴赶紧找话题打岔。

不用猜，那个项目换了对接人。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，糟糕的开始同样是难以为继的一半，这次吃一堑长一智之后，我明白社交关系错综复杂，浅表交往很难判断对面的人有着怎样的人际关系、爱憎喜恶，很难知道ta真正喜欢谁，又和谁有梁子。

年轻人都嘲笑过言语谨慎的成年人，觉得“语不惊人死不休”很酷，吃过亏才逐渐明白，那些看上去讲话没趣的家伙，不是呆，而是他们明白标准答案对于职场的重要性。

真正的聪明，并不需要抖太多包袱。

而机灵，是轻飘的，在重要的时刻，往往压不住场子。

后来，我进了报社做记者，写财经和人物访谈，开始总是整不出像样的稿子，因为我和采访对象没话可说，我总是像《艺术人生》一样问：“最艰难的时候想到过放弃吗？”“你那时有什么感受？”“你的愿望是什么？”“你觉得是这样吗？”

这些问题一句话把天聊到尽头，只能换来“是”，或者“不是”。

直到后来，我跟我师父一起采访。

她非常会聊天。

她总是聊一些细节，比如：咦，你办公室墙上这幅字有趣，“静水深流”，你为什么喜欢这句话呢？

再比如：我看过几篇你的采访，但是今天见面觉得你状态比采

访中更好，你有什么窍门吗？

甚至还有：听说你蛮喜欢星座的，你是狮子座，我是大射手，哈哈，都是火象星座。

比起我滔滔不绝表达自己的想法，最后问一句“你觉得呢”，师父特别明白聊天的价值——会聊天的人并不是为了表达自我，显示自己的聪明、睿智、博学，而是和对方形成语言和心理的良性互动，最终达成共识解决问题，先让对方说爽了，你才能获得自己想要的信息。

所以，她首先融洽气氛，每次见面都很会破冰，用细节告诉对方她关注并且试图了解ta，拉近心理距离，心放松，话才能放开。

她让我明白，话说得最多的人，并不是最受欢迎的人，说很多话和“会聊天”完全是两个概念，于是，我仔细留心了周围那些被称赞“高情商”的人，他们未必自己能说会道，但是都特别善于倾听别人说话，他们明白有效沟通是达成共识，而不是做一道抢答题。

即便我从师父身上明白那么多道理，却依旧克制不住自己话癆的欲望，我喜欢争论，在争论中表达自己打击别人，尤其享受占上风的快感，那时，我的话风通常是这样的：

别人：报社附近新开的那家港式茶餐厅不错，中午一起试试？

我：有吗？市中心那家才好，报社旁边的菠萝包有股怪味。

别人：你为什么不喜欢韩剧啊，女人看韩剧就像男人看武

侠打游戏一样是放松。

我：我还是喜欢有脑一点的剧情，负责任的编剧，你看完了美剧和英剧再也不会想看韩剧了。

别人：《普利策新闻奖图语》很好看，新闻事件和作品的来龙去脉写得比较清楚，拍摄技巧和获奖理由的分析也到位。

我：千万不要看这种所谓国内专家写的大综合，真想看聊天技巧还不如《奥普拉脱口秀》。

我曾经就是这么一个会聊天的人，擅长三个必杀技：一句话堵死人，我比你牛掰，你好弱智。很多句子到我这儿就变成再也没有然后了，甚至，我自己都听得见话题落在地上摔得稀巴烂的声音。

有一次，我和师父争论一个现在早就忘记的话题，她轻蔑地斜了我一眼：“现在我们就当打辩论，谁也不要让谁，看看你有多大本事争赢。”

我第一次发现，她原来那么能讲，我最后被抢白得哑口无言恼羞成怒，却找不到合适的借口发泄，甚至有一种气炸了要落泪的感觉。

她倒了杯水放在我面前：“争论有意义吗？生活中哪有那么多大是大非值得争得你死我活，你以为平时别人不说话是服了你？她们要么是不和傻瓜论长短，觉得跟你说话浪费时间，要么是体谅你，不忍心真把你说败了，宁愿自己委屈。你争了这么多，获得什么了？”

是的，我获得什么了？

把天聊死之后，往往把路也堵死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尝试逐渐改变，即便有时旧习还难免冒泡。

我练习不要接话太快，使自己没有慎重思考的时间；不要说得太多，使别人失去表达的余地；不要总是反驳，堵死其他人的每一句话。

意外之喜是，语言改变之后，我的心态也慢慢转变，从暴躁到安静，从争执到思辨。

后来，我离开新闻部调到广告部，师父给我发了条信息：

莱特兄弟发明了飞机，一大帮子记者去采访他们，非要人家说几句惊世骇俗的话好回去写稿子，哥哥想了想，说，据我所知鸟类中最会说话的是鹦鹉，而鹦鹉是永远飞不高的。

这才是真正的炫酷。

或许，我们都曾经是个不讨人喜欢的年轻人，所谓的智慧不过是生存的痕迹，和吃一堑长一智的沉淀。



扫一扫，收听有声版



## 比情商低更可怕的是话太多

刚工作的时候，很多人问我为什么叫“李筱懿”这么复杂的名字。

这是一个拉近距离自我表达的好机会，我立刻绘声绘色地解释：

我原来的名字叫“李贝贝”啊，中国第一代独生子女至少5%的大名或者小名都叫“贝贝”，于是从幼儿园开始我不断重名，高峰时期，一个班里有四个“贝贝”。

我妈很懊丧，觉得这个名字有点low，她立志给我改个与众不同的名字，以匠人精神严选出“筱懿”两个字，“筱”是小竹子，“懿”是品德美好，多么清丽脱俗。

她很满意，根本不顾这两个字对四年级的孩子太难，我至少两个月才彻底写对自己的名字，甚至，我刚写完名字，我同桌都做好十道口算题了——他叫“丁一”。

每次，我说完，听众们都乐呵呵地笑起来。

可是，我依旧不过瘾，还要买一赠一附送我妈的，哦不，我母亲的名字的故事。

她叫赵辉，原来叫“赵荷菱”，像不像大明湖畔的夏雨荷？